

土地确权公告

春江小区坐落于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街道办事处长青社区盘江东路 379 号，东、南、北临云南俊发凤凰置业有限公司，西临盘江东路，经实地测绘，宗地面积为 6041.12 m²。

该小区业主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根据《民法典》第三百五十七条“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转让、互换、出资或者赠与的，该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处分。”《确定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若干规定》第二十七条“土地使用者经国家依法划拨、出让或解放初期接收、沿用，或通过依法转让、继承、接受地上建筑物等方式使用国有土地的，可确定其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规定，该小区土地使用权由合法取得房屋所有权的业主享有，现该小区三分之二以上业主申请对上述宗地进行确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确定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现对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情况进行公告，若对公告的土地使用权等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昆明市盘龙区自然资源局书面递交申请办理核查的材料，并提供有效合法依据；逾期没有提出异议者，或提出异议不成立，将准予确权，土地使用权确定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由全体业主享有，土地使用权类型确定为划拨，土地用途按照实际用途（住宅）确定。

附件：春江小区宗地图



（联系单位及电话：盘龙区不动产化遗领导小组办公室 0871-63806132，昆明市盘龙区自然资源局 0871-65655963）